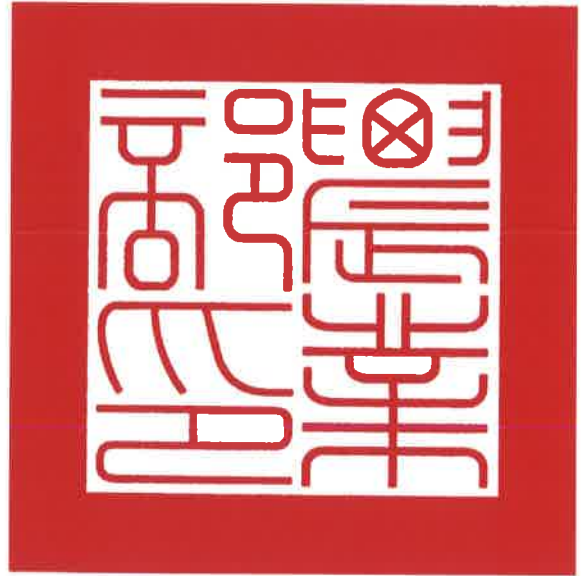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農業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農金字第1137452766號



主旨：公告114年度「新光產物鳳梨農作物保險（區域收穫型）」  
為農業保險商品。

依據：農業保險法第三條第一款。

公告事項：旨揭保險商品經本部審查通過，農民投保該保險商品，  
得依農業保險保險費補助辦法規定，向本部申請補助保  
險費。

部長 陳啟季